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博苑医药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首发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
的核查意见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或“保荐人”）作为山东博苑医药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苑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人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博苑股份首发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东博苑医药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415号）同意注册，博苑股份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7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7.76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71,343.2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8,526.43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62,816.77万元。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12月5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4〕494号《验资报告》。公司依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保荐人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原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100吨/年贵金属催化剂、	31,000.00	29,143.19	14,131.59	14,131.59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原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60 吨/年高端发光新材料、4100 吨/年高端有机碘、溴新材料项目注 1				
2	年产 1000 吨造影剂中间体、5000 吨邻苯基苯酚项目	35,000.00	19,572.04	19,572.04	9,085.64
3	补充流动资金注 2	15,000.00	14,101.54	14,101.54	14,107.59
4	创新研发中心项目注 1	25,000.00	0.00	15,194.13	1,707.92
合计		106,000.00	62,816.77	62,999.30	39,032.73

注 1：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发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00 吨/年贵金属催化剂、60 吨/年高端发光新材料、4100 吨/年高端有机碘、溴新材料项目”的投资总额进行调整并结项，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山东博苑医药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创新研发中心项目”。

注 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的差异 6.05 万元系银行利息收入。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获得利息收入 451.20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9,032.73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026 年 3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24,235.24 万元。

三、本次终止首发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况

（一）本次拟终止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剩余资金情况

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年产 1000 吨造影剂中间体、5000 吨邻苯基苯酚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博苑股份，其中子项目“年产 1000 吨造影剂中间体项目”总投资额为 20,819.04 万元，包括建筑工程费、设备购置费及安装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基本预备费、铺底流动资金，项目达产后形成年产 1,000.00 吨造影剂中间体产能，公司预计可实现年均营业收入 32,345.97 万元，税后投资回收期 5.47 年，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29.80%；“年产 5000 吨邻苯基苯酚项目”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投入。项目于 2021 年取得政府部门备案。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项目部分配套辅助建筑及设施已按规划完成建设安装，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拟终止项目后续建设，该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剩余资金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募投项目	计划投资总额 (1)	实际投资总额 (2)	实际使用资金占比 (3) = (2) / (1)	剩余资金总额
年产 1000 吨造影剂中间体、5000 吨邻苯基苯酚项目	19,572.04	9,085.64	46.42%	10,702.00

注：剩余募集资金总额包含利息收入。

(二) 本次拟终止的募投项目具体原因及后续安排

1、“年产 1000 吨造影剂中间体、5000 吨邻苯基苯酚项目”部分配套辅助建筑及设施已按规划完成建设安装,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拟终止项目后续建设,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向新项目“6 万吨/年资源综合利用预处理装置升级改造项目”及“3000 吨/年高端有机硅新材料项目”。截至目前,原项目建成资产已投入使用,为现有产能提供配套服务。

2、“年产 1000 吨造影剂中间体、5000 吨邻苯基苯酚项目”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系公司结合发行阶段行业技术与供需格局、自身业务布局审慎制定。该项目的实施,旨在顺应造影剂中间体行业发展趋势,推进相关产品产业化进程,满足市场需求;同时进一步延伸公司产业链条,提升产品附加值。但在项目推进过程中,行业发展格局、市场竞争、预期收益发生重大变化,增加了项目建设不确定性与实施风险。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及全体投资者权益,规避经营风险,经公司审慎研究论证,决定终止项目后续建设,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向新项目“6 万吨/年资源综合利用预处理装置升级改造项目”及“3000 吨/年高端有机硅新材料项目”。

公司将首发部分募投项目终止的剩余募集资金投入“6 万吨/年资源综合利用预处理装置升级改造项目”及“3000 吨/年高端有机硅新材料项目”以进一步巩固公司核心竞争力。项目将强化固废资源循环利用技术优势,推动行业技术迭代与绿色低碳发展,提升资源利用效能,夯实公司在资源循环利用领域市场地位,同时拓展在高端新材料领域产品布局,助力企业战略转型。

四、新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说明

(一) 6 万吨/年资源综合利用预处理装置升级改造项目

1、新募投项目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1) 项目名称：6万吨/年资源综合利用预处理装置升级改造项目

(2) 项目实施主体：山东博苑医药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3) 项目实施地点：山东省潍坊市寿光侯镇化工产业园

(4) 项目建设内容：新建9#厂房、8#罐组，依托现有1#仓库、3#仓库、4#仓库、5#仓库、9#仓库、11#仓库、D08变配电室、2#控制室、A05分析楼、E06动力厂房、罐区等辅助附属设施。新购置反应釜、离心机等主要生产设备。项目建设完成后，预处理工序原料、产品种类及处理能力均不变，产出含碘盐水21000t/a、含溴盐水19600t/a、贵金属预处理后原料42.5t/a。

(5) 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该项目投资估算为10,000.0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7,783.92万元，铺底流动资金2,216.08万元。在建设投资中，建筑工程费3,128.80万元，设备购置费3,403.00万元，安装工程费276.21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268.28万元，基本预备费用707.63万元。其中拟使用原项目终止后的剩余募集资金6,702.00万元（含现金管理、利息收入等，实际拟投入的募集资金以审议本次事项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当日相关专户余额为准，下同），占公司首发募集资金净额的10.67%。剩余部分公司主要以自有资金、自筹资金投入。

(6)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项目建设期2年，计划于2026年7月份开工建设，2028年6月份竣工投入使用。

2、新项目实施的可性分析

本项目的实施兼具充分的现实可行性与显著的战略必要性，是公司立足行业趋势、落实产业政策、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举措。

项目在政策、技术、市场、环保及配套条件等方面均具备成熟落地基础。政策层面，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关于危险废物资源化利用、循环经济发展及“双碳”目标的鼓励方向。技术层面，依托公司自主研发并经长期实践验证的成熟工艺，通过升级改造实现效率提升、能耗降低与品质优化，工艺路线安全稳定、技术方案可靠，具备规模化实施条件。市场层面，项目围绕下游高端化工、医药中间体等领域的需求，提升资源综合利用水平与产品附加值，稳定原料供应、优化成本结构，市场空间明确且需求持续。环保与安全方面，项目采用雨污分流、废气治理、固废规范处置及自动化安全管控等措施，确保达标排放、本质安全可控，符

合园区及行业严苛要求。配套条件方面，依托现有厂区及成熟的公用工程、物流体系，无需大规模新增外部配套，建设周期短、实施阻力小。

项目是公司突破发展瓶颈、重塑竞争优势的必然选择。一是行业正处于从“无害化”向“高值化、智能化”转型的关键期，项目通过技术升级引领绿色转型，破解传统工艺痛点，有助于树立行业标杆、巩固技术领先地位。二是实施产业链条延伸与产能整合，可打通上下游协同堵点，补链强链、提升产业韧性，增强公司在资源循环利用领域的核心话语权。三是面对成本压力与环保趋严形势，项目通过降本增效、节能减碳提升盈利质量，夯实可持续发展能力。四是项目契合公司战略转型方向，有助于从传统产能向技术密集型、环境友好型升级，为长期价值增长奠定基础。

综上，项目具备充分的实施条件与现实必要性，实施后将显著提升公司竞争力与行业引领力。

3、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为装置升级改造、工艺优化与布局整合项目，不直接新增产品销售收入，经济效益主要体现在效率提升、成本降低、能耗下降、安全环保提质、产业链保障等方面，整体经济效益显著且可持续。

（1）直接经济效益

提升处理效率与产物纯度：优化预处理工艺，提高含碘、含溴、贵金属物料回收率与原料品质，降低后续工段损耗，提升整体资源化收益。

降低运行成本：工艺整合与自动化升级，减少人工操作、降低能耗物耗、减少跑冒滴漏，节约电力、蒸汽、水及辅料消耗。

节约管理与运维成本：将分散预处理工序集中至 9#厂房，布局更合理，便于生产管理、设备维护与环保监管，降低长期运营费用。

（2）间接经济效益

保障主产业链稳定：为公司碘化物、贵金属催化剂等核心产品提供稳定、高品质原料，提升产品竞争力与市场占有率。

安全环保降本：安全设施完善、污染物达标排放，减少环保处罚风险与事故隐患，降低安全环保投入与潜在损失。

（3）综合效益

项目以工艺升级、布局优化、节能降碳、提质增效为核心，虽不直接产生新增营收，但通过降本增效、资源高值化、产业链协同，持续提升公司盈利质量与核心竞争力，同时实现经济效益、环境效益、社会效益协同统一，具备良好的经济可行性。

4、项目实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 技术风险

项目采用技术的先进性、可靠性、适用性和可行性与预测方案发生重大变化，导致生产能力利用率降低，生产成本增加，产品质量达不到预期要求。公司将做好产品的技术开发与迭代工作，持续优化技术方案，确保技术的先进性与适配性；建立技术验证与评估机制，提前排查技术隐患，稳定生产能力与产品品质。

(2) 工程风险

工程地质条件、水文地质条件与预测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工程量增加、投资增加、工期拖长等。项目实施过程中，将加强工程地质与水文地质的前期勘察工作，提高勘察精度；在施工阶段密切关注现场地质情况，及时调整施工方案与进度计划，严控工程变更，最大限度降低地质条件变化带来的工程损失。

(3) 资金风险

项目资金来源的可靠性、充足性和及时性不能保证，导致项目工期拖延甚至被迫终止；由于工程量预计不足或设备、材料价格上升导致投资增加。对此，公司将根据项目固定资产投资进度，制定科学的资金筹措计划，确保各阶段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合理安排资金使用计划，强化资金管控与成本核算，加强与施工、监理、供应商沟通，确保项目按计划推进、按期投产。

(4) 外部协作条件风险

交通运输、供水、供电等外部配套设施和原材料市场发生重大变化，给项目建设、生产和运营带来困难。项目实施前，公司将加强与交通运输、供电、供水等外部协作配套部门的沟通协调，提前对接配套设施需求，保障配套设施稳定供应；建立原材料市场预警机制，拓展多元化原材料采购渠道，稳定原材料供应，降低外部协作条件变动带来的制约。

(二) 3000 吨/年高端有机硅新材料项目

1、新募投项目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1) 项目名称：3000 吨/年高端有机硅新材料项目

(2) 项目实施主体：山东博苑医药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3) 项目实施地点：山东省潍坊市寿光侯镇化工产业园

(4) 项目建设内容：项目依托 10#生产厂房及 2#仓库、4#仓库、5#仓库、6#仓库、11#仓库、1#罐组、5#罐组、8#罐组、9#罐组、2#控制室、D08 变配电室、A05 分析楼、E06 动力厂房等辅助附属设施，新建 11#罐组。拟新购置反应釜、冷凝器、精馏塔等设备。项目建成投产后，达到年产 1000 吨三甲基碘硅烷、2000 吨四甲基二乙氧基二硅氮烷、1000 吨碘化钾（843 吨用于三甲基碘硅烷的生产，157 吨外售，当下游产品因市场原因不生产时可全部外售），副产 378 吨氯化钾、1437 吨亚硫酸钠、1138 吨 95%乙醇、1161 吨氯化铵、261 吨四甲基二乙氧基二硅氧烷的生产能力。

(5) 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10,000.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8,464.64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535.36 万元。在建设投资中，建筑工程费 200.00 万元，设备购置费 5,310.00 万元，安装工程费 1,062.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123.13 万元，基本预备费用 769.51 万元。其中拟使用原项目终止后的剩余募集资金 4,000.00 万元（含现金管理、利息收入等，实际拟投入的募集资金以审议本次事项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当日相关专户余额为准，下同），占公司首发募集资金净额的 6.37%。剩余部分公司主要以自有资金、自筹资金投入。

(6)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项目建设期限为 2 年，计划于 2026 年 6 月份开工建设，预计 2028 年 5 月底全部竣工验收并投产使用。

2、新项目实施的可性分析

本项目建设具备充分的可行性，核心依托市场需求的有效支撑、国家政策的合规保障、产业集聚的先天优势及多重效益的有力驱动，经企业充分市场调研与行业分析论证，各项条件均已具备。

从市场需求层面来看，项目产品精准契合行业发展趋势，需求基础扎实。有机硅材料是新能源、半导体、5G 通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不可或缺的基础材料，市场需求持续稳定增长。其中，三甲基碘硅烷作为公司拳头产品，现有生产工艺仍有优化空间，通过本项目建设，可优化该产品工艺流程，提升生产本质安全，有效弥补市场供给缺口，同时通过工艺优化实现降本增效，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

四甲基二乙烯基二硅氮烷作为高性能硅基材料关键中间体，应用于电子信息、新能源等高端领域，其需求随相关产业发展持续增长。本项目可实现该产品规模化、标准化生产，丰富公司产品品种，拓展新材料领域布局、完善产品矩阵，精准匹配高端需求，同时助力公司实现战略转型、重构竞争优势，而非简单的产能扩张。

根据国家相关产业政策，项目产品均属于国家允许或鼓励类产品，完全符合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方向。同时，项目依托园区资源优势，实现上下游企业协同发展，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了有利产业环境。从发展与效益层面，项目兼具企业发展价值与社会公共效益：对企业而言，是战略转型、提升竞争力的重要举措；对社会而言，项目投产后可提供一定数量就业岗位，优先吸纳当地劳动力，助力缓解当地就业压力，同时带动区域相关产业协同发展，为地方经济发展提供支撑，具备良好的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

3、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总投资额 10,000.00 万元，年销售收入 78,184.42 万元，年税后利润 6,926.43 万元。本项目所得税后全部投资内部收益率为 38.49%，投资回收期 4.68 年。以上数据为公司依据历史情况、目前市场状况及成本费用水平初步测算的结果，不构成公司的业绩承诺，实际业绩受未来市场环境、市场需求等多方面不确定因素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项目实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项目遇到的重要风险之一。它的损失主要表现在项目产品销路不畅，原材料供应不足，以致产量和销售收入达不到预期目标。本项目的市场风险主要来源于三个方面：一是市场供需实际情况与预测值发生偏离；二是项目产品市场竞争力发生重大变化；三是项目产品和主要原材料的实际价格与预测价格发生较大偏离。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强化市场动态监测，研判市场供需及竞争格局；优化生产与销售策略，合理调整产品结构，提升高附加值产品占比；深化与核心客户的长期合作，拓宽销售渠道，以此增强市场抗风险能力，降低市场波动对项目的不利影响。

(2) 社会风险

预测的社会条件、社会环境发生变化，给项目建设和运营带来损失。公司将

提前调研项目所在地的社会条件与社会环境，建立社会风险预警体系；加强与当地政府的沟通交流，积极承担社会责任，保障项目建设与运营的顺利开展。

（3）政策风险

由于政府在税收、金融、环保、产业政策等方面的调整，使税率、税种、利率、汇率、通货膨胀率发生变化，导致项目原定目标难以实现甚至无法实现。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及地方相关政策动态，加强政策研究与解读，及时调整项目运营策略；积极适应政策变化，做好税务筹划、成本控制等应对工作，降低政策变动对项目的负面影响。

（4）组织管理风险

由于项目组织结构不当、管理机制不完善等因素，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建成；未能制定有效的企业竞争策略，从而导致企业在市场竞争中失败。公司将优化项目组织结构，健全管理机制，明确各部门及岗位的职责权限，提升项目管理效率与执行能力；制定科学的企业竞争策略，聚焦核心业务，强化品牌建设，增强企业在市场中的核心竞争力。

（三）新募投项目备案情况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新项目的备案手续及发改、环保等相关审批正在准备中。公司后续仍需要按照项目规划情况取得相应的环评等批复后方可开展，若后续相关批复未取得或取得不及时，将可能导致项目实施进度不及预期。为此，公司将积极与相应机构及部门进行沟通，消除不确定因素，推进批复及时取得，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如项目审批、备案事项发生调整或变更，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重新履行审议决策程序。

五、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和授权事宜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对象具体办理与项目变更和实施有关的所有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签订相关协议、申报监管部门审批程序、组织实施等。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项目完成之日止。

公司将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用于“6万吨/年资源综合利用预处理装置升级改造项目”及“3000吨/年高端有机硅新材料项目”的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授权对象具体办理开立募集资金专户、

签署募集资金多方监管协议等相关事宜。

六、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首发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事项是公司结合市场需求、产业政策及自身发展规划作出的审慎优化安排，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布局。新项目聚焦工业固废资源化利用与高附加值精细化工产品生产，可进一步完善公司循环经济产业链，提升危险废弃物综合处置与高值化利用水平，扩大高端产品产能规模，优化产品结构，增强市场供给能力。项目实施后，将有效提升公司绿色制造与清洁生产水平，提高资源利用效率，降低单位能耗与污染物排放，同时拓宽盈利渠道，提升整体盈利能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本次调整有利于提升资金使用效率，推动资源向优势主业与高成长领域集中，进一步巩固公司在精细化工与绿色资源化利用领域的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相关审批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2026年4月1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发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和经营计划，经审慎研究和综合评估，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事项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同意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事项。

（二）董事会意见

2026年4月2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发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事项，符合公司当前实际和发展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长远利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首发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事项是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及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等因素，结合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的规定。

综上，保荐人对于公司本次首发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